略阳县国有铁厂坝林场
2026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修复项目

施工合同

建设单位:略阳县国有铁厂坝林场

2026年11月18日

略阳县国有铁厂坝林场
2026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森林修复项目施工合同

甲方(采购单位)：略阳县国有铁厂坝林场

乙方(中标单位)：陕西美佳农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为确保略阳县国有铁厂坝林场2026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修复项目顺利实施，依据汉中市林业局下发的汉林函〔2026〕161号《关于略阳县2026年中央林财政森林修复项目作业设计的批复》，按程序在县采购办办理相关审批手续，并委托陕西百美圣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代理采购，项目编号：SXBMSTHZ-2026-015，在竞争性磋商招标中，经评审专家综合评定确定由陕西美佳农光农业科技工有限公司中标实施，现与中标单位就项目具体施工达成如下条款，谨望双方信守。

第一条、项目中标价

项　目　名　称	数量	单价（元）	合　计（元）
2026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修复项目	2500亩	348.6752	871688.00
合同总金额	小写（人民币）：871688.00		
	大写（人民币）：捌拾柒万壹仟陆佰捌拾捌元整		

合同金额包括：1、森林修复项目所有疏伐加割灌清理枯树枯枝所需人工劳务费、用工保险费、安全施工措施费、附属设施建设费、施工器具。2、税费。3、所有间接费用。合同金额不受市场变化的影响，不作决算调整。

第二条、施工地点、竣工期限

1、**施工地点：**该项目实施地点在略阳县两河口镇张家坝村水磨沟（10个小班）、黑河镇李家坪村唐家沟（4个小班）集体林林区，共计14个小班，作业面积2500亩，其中唐家沟506亩，水磨沟1994亩，均为天然栎类及板栗林。详见《略阳县国有铁厂坝林场2026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修复项目作业设计》，按设计的批复作业范围和要求组织施工。

2、**施工期限：**工期2个月，即：2026年11月19日至2027年1月18日竣工。

第三条、措施保障

1、乙方应具备林业工程作业资质，具有培训合格技术力量进行该森林抚育作业的能力，配备专业的作业工具和生活保障设施。

2、乙方需在项目现场就作业区生态疏伐和割灌清理枯树、枯枝等采取的人工抚育措施和安全生产对施工人员进行上岗前培训。

3、甲方安排现场施工员全程负责技术施工，把握好技术关和工程进度，并现场进行安全教育和安全监管；并由技术负责人定期开展指导检查，确保工程质量合格。

4、乙方必须购买团体保险后方可施工。

第四条、技术质量规范

按照《略阳县国有铁厂坝林场2026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修复项目作业设计》批复要求，抚育技术措施：疏伐+割灌藤+补植。

主要在以中龄林为主的作业区，伐除目的树周围劣质木及其

它胸径6厘米包括6厘米以下的非目的树木；通过割灌消除目的树（幼苗幼树）周边1-1.5m范围内生长的灌木和藤条。达到调整林分组成、密度，提高林分质量。对于株行距不整齐林分，伐除密度较大及生长不良的林木。割灌要以目的树为中心，主要割除其周围1-1.5m范围内的灌木。割灌要贴近地面切割，留茬高度不宜超过5厘米。作业时注重保护幼树、幼苗；稀疏地段适度保留灌木；砍除的林木和灌木应尽量运到林外，不能运出的应清理堆集，截成短节，坡度平缓处顺山坡进行归堆，在陡坡可沿等高线堆集，保持林内卫生。对抚育后形成的林中空地抓住季节补植七叶树。

第五条、双方责任

1、甲方做好施工队伍的岗前技术培训和现场作业安全宣传及安全生产森林防火知识培训，积极做好安全生产防范工作。

2、甲方负责跟班督促，派现场施工员全程负责技术施工，并委派项目监理单位派驻监理，把好技术关和工程进度，逐小班检查施工情况，建立好青山检尺台账，监理和技术负责人不定期指导监督，确保工程质量合格。

3、乙方自行组建施工队伍，组成人员以本地具有森林抚育施工经验的人员为主，优先使用当地贫困户劳动力。乙方严格按照本次森林抚育设计技术措施规范实施，保证作业质量合格。

4、乙方服从甲方和甲方委派的监理单位及上级主管部门对该森林抚育项目实施质量的指导、业务培训、监督、检查。

5、乙方积极向甲方报告施工进度，出现问题及时处理和解决。

6、乙方应负责施工人员安全，安装警示横幅和警示牌，做好作业期间安全防范，配备安全帽以及必要的防护服、安全绳、防火拖把等防护物资，并做好安全生产及森林防火工作，发生一切安全事故由乙方负全责。

第六条、竣工验收

甲方检查验收及竣工验收依据森林抚育作业设计规程和省级森林抚育验收合格标准执行。乙方按照作业设计标准将工程全部竣工后，经甲方工程监理和现场施工员初验合格后提出申请。甲方组织项目建设管理小组对作业小班进行数量质量验收，验收方法：面积以设计面积为准，其方法用图纸勾绘法，面积为水平面积，其作业小班采用抽样法，对验收不合格的小班责令乙方返工直至验收合格为止，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合格后，再报请县林业局组织竣工验收，验收合格后填写工程竣工验收单。

第七条、项目资金结算

在施工合同签订后，项目开工一星期内预付合同总造价10%工程款；后续项目资金结算根据实施过程、项目进度及质量计量结付工程款，项目实施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工程款。甲方每次支付工程款时乙方须提供正规税务发票或在第一次预付时提供招标总造价发票。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第八条、双方约定

1、双方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执行，如有违约，双方协商处理，协商不成提请仲裁或向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在工程款未到账时由乙方全部垫资负责结清人工工资，甲

方不负责相关后续责任，产生后续责任视为乙方违约。

3、合同任一方由于受诸如洪水、地震等不可抗拒力事件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予以延长，延长的时限依照规定和惯例协商解决。

第九条、未尽事宜

本合同壹式肆份，甲方叁份，乙方壹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法律效力同等；合同中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略阳县国有铁厂坝林场（盖章）	乙方：陕西美佳农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略阳县两河口镇两河口街	地址：略阳兴州街道同心村潭家园
电话：0916-4833681	电话：15097200788
法定代表人：[illegible]	法定代表人：[illegible]
技术负责人：[illegible]	项目负责人：[illegible] 18165065088
现场施工员：[illegible]	现场代表：[illegible]
账户：	账户：
账号：	账号：
签约日期：2026年11月18日	签约日期：2026年11月18日
签约地点：铁厂坝林场办公室	签约地点：铁厂坝林场办公室